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承辦人：王峙懿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307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P6125@ntpc.gov.tw



24158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418721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「"生達"立舒脂膜衣錠10毫克 Atorva Film-coated Tablets 10mg "Standard" (Atorvastatin) (衛署藥製字第055272號)」(批號0070及TA380071)藥品回收一案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4年9月30日FDA藥字第10400457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藥品因包裝標示錯誤，故主動回收；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
副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